

基金管理人：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达日期：2013年10月23日
§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基金合同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过往业绩并不代表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2013年7月1日起至9月30日止。

§ 2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大成景宏封闭
交易代码	184691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封闭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1999年5月4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2,000,000,000.00份
投资目标	为投资者锁定少部分投资风险，确保基金资产的安全并谋求长期稳定增值。
投资策略	本基金在资产配置、行业配置、个股选择三个层次上采取积极主动的策略进行投资。根据宏观经济状况和市场未来趋势进行资产配置；对行业景气的判断进行行业权重配置；在个股方面，选择价值结构完善、管理有方、信息透明、行业竞争力强、财务状况良好且其内在价值被市场低估的上市公司进行投资。
业绩比较基准	无
风险收益特征	无
基金管理人	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本基金在交易所行情系统净值揭示等其他信息披露场合下，可简称为“基金景宏”。

§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2013年7月1日 – 2013年9月30日)
1.本期已实现收益	20,504,869.91
2.本期利润	170,757,271.28
3.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854
4.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1,920,101,355.09
5.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0.9601

注：1.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即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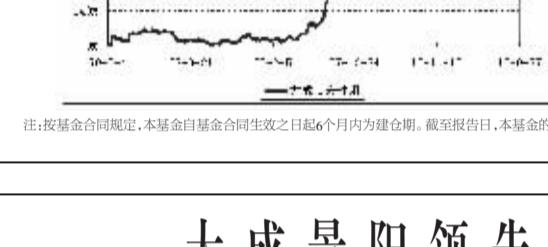
2.所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9.76%	1.64%	-	-	-	-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历史走势图



注：按基金合同规定，本基金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6个月内为建仓期。截至报告日，本基金的各项投资比

景宏证券投资基金

2013年第3季度报告

例已达本基金合同规定的各项比例。

§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经理(领)基金管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刘安田先生	本基金基金经理	2013年3月8日	-	金融学硕士，曾任职于中国证券设计中心、邦华泰基金管理公司、工银瑞信基金管理公司，现任本基金基金经理兼研究总监、基金经理助理、基金经理。2008年8月加入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任研究部总监助理，2012年3月20日至2013年7月17日在任大成新悦回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0年4月1日起任大成景添增债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具有基金从业资格。国籍：中国

注：1.任职日期、离任日期为基金经理作出任决定之日。
2.证券从业的年限是指从从业人员开始从事证券业务之日起计算的工作年限。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谨慎运作情况的说明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本基金，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本基金，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